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透云科技
Ty. Technology

China Touyun Tech Group Limited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網址：www.chinatouyun.com.hk

(股份代號：1332)

**有關
出售一間公司股權的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於2020年8月4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回合共360股買方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8%)，代價為42,120,000港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出售事項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條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董事會宣佈，於2020年8月4日交易時段後，賣方(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回合共360股買方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8%)，代價為42,120,000港元。

買賣協議

日期 2020年8月4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賣方： Galaxy Vantage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買方： Planetree (Cayman)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梧桐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其才先生亦為梧桐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回合共360股買方股份(相當於其已發行股本的8%)。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不再於買方擁有任何權益。有關買方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公告「有關買方／出售公司的資料」一節。

代價及付款

出售事項的總代價為42,120,000港元，將於完成時由買方以現金方式支付及償付。代價乃由本公司及買方經參考買方的最近期未經審核每股資產淨值、買方的財務表現及現行市場氣氛後公平磋商釐定。

先決條件

出售事項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買賣協議各訂約方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取得一切必要同意、授權、批准、牌照、許可、命令(或(視情況而定)相關豁免或免除)；及
- (ii) 買賣協議所載訂約方作出的聲明、保證及承諾於完成時在任何方面仍屬真實、準確及並無誤導成分，猶如於完成時及於買賣協議日期至完成之間任何時間重申該等聲明、保證及承諾。

概無上述先決條件可獲豁免。倘任何上述條件未能於最後截止日期內達成，則買賣協議將予終止，而除任何先前違反者外，訂約方的所有責任及義務將告停止及終止，惟有關終止不得損害訂約方於有關終止前已產生的任何權利或補償。

完成出售事項

出售事項將於完成日期完成。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產品包裝上的二維碼及解決方案以及線上廣告展示服務；(ii)生產及銷售包裝產品；及(iii)證券投資及買賣以及放貸。

有關買方／出售公司的資料

買方／出售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從事投資控股、物業投資及提供金融服務業務，其持有牌照可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買方於2020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約為608.2百萬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除稅前純利約為5.0百萬港元。

以下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買方分別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淨虧損	(19,297)	(10,836)
除稅後淨虧損	(19,074)	(10,836)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一直積極採取措施，將綜合金融服務發展為前景可觀的主要業務。本公司對買方的業務前景保持樂觀及充滿信心（誠如買方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持續改善所證明），且本公司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變現私人投資的良機，以提升其重新分配資源的靈活性及流動性，開拓其綜合金融服務業務，旨在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自2020年6月起，本公司一直與買方就出售事項的條款進行磋商，而買方先前提出以非現金付款方式結算代價，惟訂約方未能就其條款達成協議。最終，訂約方同意以現金方式結算代價。買賣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董事認為，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

預期本集團將於完成時確認虧損約5,604,000港元（有待審核），相當於本集團投資的公平值47,724,000港元減去代價42,120,000港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項下有關出售事項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34條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銀行根據法律或行政命令須或授權關閉或於香港時間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在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日子以外的任何日子
「本公司」	指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2)，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日期」	指	買賣協議完成日期，即買賣協議所載所有條件獲達成當日後3個營業日內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代價」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應支付的現金代價42,120,000港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賣方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出售360股股份予買方
「出售公司」	指	買方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截止日期」	指	簽署買賣協議當日後三個曆月或買賣協議訂約方將予協定的有關較後日期
「訂約方」	指	買賣協議的訂約方，且「訂約方」指其中任何一方
「梧桐」	指	梧桐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13）
「買方」	指	Planetree (Cayman) Capital Limited，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賣方及買方於2020年8月4日就出售事項訂立的買賣協議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4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賣方」	指	Galaxy Vantage Limited，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透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老元華

香港，2020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王亮先生（主席）
杜東先生
老元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輝先生
田宇澤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夏其才先生
杜成泉先生